

表 033770-S-1 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標準表

施工流程		管理項目	抽查標準	抽查時機	抽查方法	抽查頻率	不符合之處理方法	管理記錄	備註	
施工前	資料送審	施工及品質計畫、交通維持計畫	符合實際操作項目及相關規定,CLSM 材料之產製輸運計畫。	* 施工前	文件審閱	1 次	不得施作	計畫送審表/核備文函		
	產品材料送審	一般規格	CLSM 之性質要求。(第 03377 章表 1)。	* 施工前	文件審閱	1 次	不得施作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	
		水泥	運送及儲存須符合「第 03050 章-混凝土基本材料及施工一般要求」之相關規定。	* 施工前	CNS 61 或 CNS 15286 之相關規定	每 2,000~3,000 公噸一次	不得施作			
		水泥系處理劑	使用化學成份中三氧化硫(SO ₃)小於 12%。	* 施工前	CNS 15286 之相關規定	1 次	不得施作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	
		卜作嵐摻料		運送及儲存須符合「第 03050 章-混凝土基本材料及施工一般要求」之相關規定。	* 施工前	CNS 3036、CNS 12549 之相關規定	1 次	不得施作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
				使用 CNS 15286 之水泥、水泥系處理劑時，不得另添加卜作嵐摻料。	* 施工前	文件審閱	1 次	不得施作		
				混凝土用粒料。	* 施工前	CNS 1240 之規定	1 次	不得施作	試驗報告	
				再生粒料應符合規定或經第三者專業機構驗證足以滿足工程需求者。	* 施工前	檢驗	1 次	不得施作	試驗報告	

施工流程		管理項目	抽查標準	抽查時機	抽查方法	抽查頻率	不符合之處理方法	管理記錄	備註
			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產品須經環保局檢驗合格方得使用。	*施工前	文件審閱	1次	不得施作	試驗報告	
		拌和水	應符合 CNS 13961 之相關規定。	*施工前	文件審閱	1次	不得施作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
		化學摻料	應依照製造廠商之配方說明書。	*施工前	應符合CNS 3091、CNS 12283、CNS 12833 之相關規定	1次	不得施作		
施工前	拌和設備規定	拌和設備規定	拌和廠之料倉、計量器、校正用標準砝碼、給水之計量設備。	*施工前	須符合CNS 3090 之規定	1次	修正改善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
			使用工地型拌和設備產製 CLSM 時，其拌和設備應事先提送計畫。	*施工前	文件審核	1次	不得施作		
			提供足夠充份之預備機件，以備機械發生故障時使用。	*施工前	目視	每次	不得施作		
	回填區清理	回填區清理	平整清潔、無雜物。	*施工前	目視	每次	檢討修正	路基整理施工抽查紀錄表	
	安衛查驗點	工地職業安全衛生	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須知第十五點。	施工前1次	目視	1次/批	修正改善	準備作業安全抽查紀錄表	

施工流程		管理項目	抽查標準	抽查時機	抽查方法	抽查頻率	不符合之處理方法	管理記錄	備註
施工中	澆置前檢測	坍流度試驗	坍度值查契約圖說規定填入本欄。	不定期	依據 CNS 14842	每次	退貨	試驗報告	
		管理度試驗	15-30cm。	不定期	依據 CNS 15462	每次	退貨	試驗報告	
		氯離子含量檢測	CNS 3090 規定 $\leq 0.15\text{kg/m}^3$ 。	不定期	依據 CNS 13465	每次	退貨	試驗報告	
施工中	澆置前檢測	落沉強度試驗	壓紋直徑小於76mm，可做為進行後續工作之判定。	不定期	CNS 15862落沉強度試驗	每次	退貨	試驗報告	
		抗壓強度試驗	抗壓強度為28天齡期，製作1組至少3只圓柱試體。	不定期	依照CNS 15865之規定	每澆置 50m^3 取樣1次，不足 50m^3 者，以 50m^3 計	重新處理改善	試驗報告	
	澆置	澆置作業	應以機械方式充分拌和，灌置入回填區時，應避免對結構體產生偏壓現象。	不定期	目視	每次澆置	修正改善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
	安衛查驗點	工地職業安全衛生	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須知第十五點。	每週至少督導2次	目視	2次/週	修正改善	一般性作業安全衛生抽查紀錄表	
	養護	養護作業	需進行灑水養護，並使用麻袋、塑膠布及其他適當物品覆蓋。	不定期	目視	每段	重新處理改善	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施工抽查紀錄表	

*為檢驗停留點（或註明：抽查時機內除標示為「不定期」外，餘皆為檢驗停留點）

※選擇性依照工程需求判斷是否需要